

顾萍 28/3

临夏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便笺

关于对永靖县心一路道路及附属工程拟作出 审批意见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永靖县心一路道路及附属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批复决定。现将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予以公示。

公示期：2023-3-29日起(5个工作日)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上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公众反馈意见联系方式：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

电话：0930-8835148（传真）

邮箱：yongjinghuanbao25@163.com

通讯地址：永靖县古城新区环保大厦（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

邮编：731600

附件：关于对永靖县心一路道路及附属工程拟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pdf）

永靖县心一路道路及附属工程拟审批公示

项目名称:	永靖县心一路道路及附属工程	拟批准公示日期:	2023-3-29
建设地点:	永靖县中心城区		
建设单位:	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编制单位:	甘肃奥蓝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p>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p>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期间污染分析及防治措施</h3> <p>1、生态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建设里程4270.913m，沿线不建设服务和管理设施。在路基工程施工中，将不可避免地对自然地表进行填挖，占用土地，改变原有地貌和土地利用类型。路基填筑、取土场等设置及施工过程中破坏地表植被，扰动土壤，使原生地表的水土保持功能降低，加剧局部地段的水土流失。本工程对沿线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包括以下方面：</p> <p style="padding-left: 2em;">（1）对农作物及其他植被的影响</p> <p>本项目道路占地类型主要为农田、住宅用地，地表植被主要为人工种植的农作物，项目评价区域内未发现珍稀植物物种。临时、永久占地占用农田，造成原有植被类型损毁、生物量、生产力损失，损失的生物量对生态系统的稳定平衡有一定的影响，但其生物量的损失量比例较低，虽然受其影响，但生态系统仍处于稳定的波动平衡中，自然生态系统仍具有较高的稳定性。项目结束后，道路绿化可补偿施工期造成的植被破坏，临时占地采取生态恢复措施，逐渐恢复原状。</p> <p style="padding-left: 2em;">（2）对动物的影响</p> <p>本项目道路建设地点为城市规划区，工程范围内人类活动频繁，基本无野生动物，施工不会对野生动物造成影响。施工期对动物的影响主要表现为一些伴人活动的鸟类、兔类和鼠类的种类和数量减少，会暂时避让到影响区外觅食，由于大部分鸟类活动能力与范围较广，而对于兔类和鼠类有许多的替代生境，比较容易找到栖息场所；另外项目沿线受社会活动的影响，道路沿线野生动物分布极少，因此，施工期对动物的影响很小。</p> <p style="padding-left: 2em;">（3）水土流失的影响</p> <p>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路面铣刨、场地平整、施工机械碾压地面等施工活动，会使土地受到一定程度的破坏，使部分土壤疏松，并暴露在环境中，以及建筑材料在暴雨的冲刷下将会产生一定水土流失。本项目水土流失影响是局部、暂时性的，只要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管理，文明施工，在施工结束后通过路面恢复，其影响基本消失。</p> <p>通过以上措施，且施工期时间较短，本工程施工期对甘肃三峡湿地自然保护区的影响较小。</p> <p>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施工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主要为路基挖、填、土石方运输、车辆碾压等产生的扬尘，动力</p>		

机械排出的尾气污染，沥青摊铺时的沥青烟，其中以扬尘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最为突出。

(1) 施工扬尘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定期洒水抑尘，尽量将起尘量降到最低，从而减少其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2) 沥青摊铺的沥青烟影响分析

本项目沥青混合料采用外购方式，施工现场不设置沥青拌合站。沥青烟污染主要产生于摊铺过程中，其污染物影响距离一般在 50m 以内，由于沥青路面施工为移动进行，其对固定地点的影响只是暂时的，持续时间约 1 天，因此，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对大气环境影响范围一般比较小。

(3) 管道焊接烟气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需对排水管道以及雨水管道进行焊接，项目焊接量较小，加之施工场地开阔，扩散条件良好，因此产生的焊接烟尘不会对周边环境空气产生明显影响。

(5) 施工机械废气及车辆尾气

本项目施工区域场地开阔，产生后能快速扩散，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机械尾气对当地环境的影响可以忽略。要求项目施工期要对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定期检修，减少尾气排放量。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种影响也随之停止。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3、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间的废水排放主要包括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以及施工生产生活区机械车辆冲洗废水、管道试压废水等施工生产废水。

(1) 生活污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不设施工营地，施工营地可利用周边民房，人员比较集中、稳定，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为 40L/人·d，工程施工人数依据工程量和施工难度的不同而有很大的差异，一般平均为 50 人左右。生活污水为施工人员的洗漱水，依托现有的污水处理系统，不外排。

(2) 施工生产废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机械在附近定点维修，场地内不设置机械维修点，故不产生机械维修废水，施工生产废水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冲洗废水及管道试压废水。

管道工程清管、试压一般采用无腐蚀性的清洁水进行分段试压，本项目管道工程清管试压最大水量约为 20m³，试压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少量泥砂，每段试压结束后试压废水由阀室排出，最终段排放的试压废水收集沉淀后回用于场地洒水降尘。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噪声源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路基填筑时有推土机、压路机、装载机、平地机等；路面施工时有铲运车、平地机、摊铺机等。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过程中昼间场界噪声不得超过 70dB(A)，施工期噪声具有间歇性和暂时性，施工期结束噪声影响随即消失。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制定施工计划，尽可能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避免夜间施工等。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施工噪声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相关要求。

5、固体废物影响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旧路路面清表废渣，拆迁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

(1) 旧路路面清表废渣

根据各项参数计算本项目心一路旧路清表产生的沥青废渣为 2045m³，用作改建道路的底基层，不向环境排放沥青废渣。

(2) 拆迁建筑垃圾

根据沿线拆迁居民的情况，对拆迁的建筑垃圾，可利用的考虑重复利用，由建设单位集中运至当地住建部门指定场所。

(3)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场地人员按 50 人计，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项目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最大产生量约为 0.025t/d。

运营期间污染分析及防治措施

1、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噪声影响分析见噪声专项评价。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运营期汽车尾气与交通量、行驶线路长度等因素有关，交通量越大，行驶距离越长，汽车尾气污染物排放量越大。

汽车尾气中主要污染物是 CO、NO_x、THC 及烟尘等，其污染源类型属分散、流动的线源，排放源高度低，污染物扩散范围小。因昼夜车流量的变化，一般白天的污染重于夜间，下风向一侧污染重于上风向一侧，静风天气重于有风天气。污染物排放量随燃油类型、车型、耗油量而变化，一般重型车大于中、轻型车，汽油车 CO、THC 排放量大，柴油车 SO₂、颗粒物、甲醛污染重于汽油车。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分析可知，本工程的运营期各期污染物排放较少。

3、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未设计服务区、收费站、养护工区、管理站等公路服务设施，道路建成投入运营后，对地表水环境的污染物主要来自汽车尾气污染物及运行车辆所泄漏的石油类物质等路面残留物随天然降雨产生的路面径流进入地表水体，将对沿线水环境产生一定的污染。影响路面径流污染的因素众多，包括降雨量、降雨时间、与车流量有关的路面及大气污染程度、两场降雨之间的间隔时间、路面宽度、纳污路段长度等，一般随着降雨量的增加而增大，降雨一段时间后，污染会逐渐降低。

降雨对道路附近河流造成的影响主要是降雨初期内形成的路面径流，40min 以后路面径流基本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 一级标准。本项目设计有雨水收集管网，路面径流通过雨水口汇入雨水管网，路面径流携带污染物对地表水影响甚微，不至影响其水体功能。

综上分析，项目公路运营期路面径流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体废影响分析

本项目沿线未设计服务区、公路管理所、收费站管理站、养护工区等产生生活垃圾的设施。项目运营期可能存在驾驶员随意车窗丢弃垃圾，项目建成后统一移交路政部门管理，定期由路政管理部门负责道路卫生清扫，同时道路沿线设置禁止丢弃垃圾标识，严禁随意车窗抛弃垃圾，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p>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p>	<p>避免对区域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综上，项目运营期固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5、生态环境影响分析</p> <p>(1) 对植被的影响</p> <p>项目运营期不会对周边的植被产生破坏，对植被的影响主要是施工期造成的影响的延续。永久占地破坏各种植被，使得区域植被面积减少，生物量降低。施工结束后，临时用地恢复原貌，同时在道路两侧种植绿化植物，营造人工群落，以补偿生物量的损失。沿线绿化植物进行适当的管养，经过一段时间后，就可形成良好的景观，补偿一部分损失的生物量。</p> <p>(2) 对动物的影响</p> <p>项目建设完成后，车辆鸣笛产生的噪声，公路的阻隔会对公路两侧生活的动物产生一定影响，影响对象主要是爬行类和小型哺乳类野生动物，基本都是常见伴人活动的动物，其应性和抗干扰性较强，且公路两侧地域广阔，动物的活动空间很大，道路修建后这些动物可以就近迁入邻近区域生存，因此，道路不会明显阻隔野生动物迁移和生存。</p>		
<p>公众参与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公众反馈意见联系方式:</p>	<p>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p>	<p>电话:</p>	<p>0930-8835148 (传真)</p>
<p>邮箱:</p>	<p>Yongjinghuanbao25@163.com</p>	<p>邮编:</p>	<p>731600</p>
<p>通讯地址:</p>	<p>永靖县古城新区环保大厦 (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p>		

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

2023年3月29日

